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書函

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
號

聯絡人：連杉利

電話：(02)2311-7722#2238

傳真：(02)2381-0562抄本：

電子信箱：sllien@epa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環署衛字第11000160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海洋委員會「海域遊憩活動一站式服務資訊平臺」業已完
成系統更新作業，請多加利用並廣宣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海洋委員會110年4月6日海洋產字第1100003584號函辦
理。
- 二、行政院蘇院長於109年5月22日指示向海致敬政策相關之
「開放」與「透明」原則，由跨部會共同協助建置旨平臺
(<https://ocean.taiwan.gov.tw/>)，作為政府提供海域遊
憩活動等相關資訊之管道，俾便民眾快速取得相關資訊。
- 三、旨揭平臺業於本(110)年3月31日完成系統介面友善化更新
作業，請多加利用並協助廣宣周知，以行銷海域遊憩觀
光。

正本：本署綜合計畫處、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處、水質保護處、廢棄物管理處、管
制考核及糾紛處理處、環境監測及資訊處、環境督察總隊、秘書室、人事室、政
風室、會計室、統計室、法規委員會、訴願審議委員會、永續發展室、資源回收
管理基金管理會、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管理會、環境督察總隊北區環境督
察大隊、環境督察總隊中區環境督察大隊、環境督察總隊南區環境督察大隊、環
境檢驗所、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、毒物及化學物質局、直轄市環保機關、縣(市)
環保機關

副本：

2021/04/13
09:04:28
電文
交換章

裝

訂



線

